

证券代码：301152

证券简称：天力锂能

公告编号：2025-002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1日（星期二）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6日通过通讯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监事1人）。

会议由职工代表监事张磊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进行资产出售的议案》

“淮北三元正极材料建设项目”已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同意终止，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就该项目终止后的遗留事宜，经公司与项目所在地各方协商，公司拟同意控股子公司安徽天力锂能有限公司将“天力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即“淮北三元正极材料建设项目”）的相关资产出售给淮北高新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转让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符合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扶持资金返还协议〉的议案》

“淮北三元正极材料建设项目”已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终止，为尽可能减少因“淮北三元正极材料建设项目”终止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积极的与项目所在地各方进行了协商，并就该项目后续处理事项达成一致，并拟签署《扶持资金返还协议》。根据《扶持资金返还协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力锂能有限公司将新区尚河路北、滨河路南占地面积 152.2 亩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建成的地面附属物及配套设施出售给安徽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园区第三方平台公司，安徽天力锂能有限公司扣除土地交易增值税、出让契税、土地评估和原出让价格的差额部分后，将剩余高新区已给予的土地扶持资金返还给安徽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 月 3 日